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召 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 有限公司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召 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 案》,同意公司与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成立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宝顺新兴"),公司持有宝顺新兴49%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 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注销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议案》。基于宝顺新兴股东方未来战略及 业务调整,股东双方协商终止经营。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参股子公司宝顺新兴。 关联董事胡建林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事项 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无须经过有关 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胡建林先生,身份证号: 5129241973******, 住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 区北京北路*号*号楼*单元*号。

胡建林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时担任宝顺新兴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胡建林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 2. 成立日期: 2021年7月30日
- 3. 公司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赛里木湖路 133 号天顺物流园 2 楼 206
 -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3100MA79HE2H06
 - 5. 法定代表人: 马新平
 - 6.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 7.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 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供应链管理服务;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装卸搬运;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煤炭及制品销售;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 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公共铁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 550	51%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 450	49%
合 计	5, 000	100%

10. 经营情况: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 , , , , , , , , , , , , , , , , , ,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8, 159. 61	6, 744. 21
净资产(万元)	4, 941. 09	5, 425. 92
项 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9 月
营业收入(万元)	4, 544. 00	758. 37
利润总额 (万元)	900. 28	563. 94
净利润 (万元)	760. 36	477. 98

^{11.}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 宝顺新兴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注销参股子公司宝顺新兴事项不涉及其他安排。后续宝顺新兴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成立清算小组,办理清算及注销登记的相关手续。

五、本次注销参股子公司的目的及影响

因宝顺新兴股东方未来战略及业务调整,股东双方协商终止经营。因此,公司拟注销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由于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注销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5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关联方宝顺新兴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6.38万元。

七、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已召开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三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注销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公司本次注销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因股东方未来战略及业务调整, 双方协商终止经营。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

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审议时,相关关联董事需按规定予以回避。

八、备查文件

-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2.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